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

《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投资协议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克斯酒业”）拟与邛崃市人民政府签署《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投资协议书》，拟投资约3亿元在邛崃市建设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

2. 本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具体投资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投资协议能否签署、能否按照约定的内容按期执行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投资项目概述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润股份”）于2020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克斯酒业”）与邛崃市人民政府签署《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投资协议书》，拟投资约3亿元在邛崃市建设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项目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投资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1. 甲方：邛崃市人民政府

住所：邛崃市临邛镇文君街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无关联关系

2. 乙方：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沃路 8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林丽莺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食品流通，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协议书主要内容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2. 项目投资建设内容：

在邛崃市投资建设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3. 项目投资规模：项目投资总额约 3 亿元。

4. 项目建设周期：在取得合法施工许可手续后 1 个月内开工建设，3 个月内实施项目主体工程建设，18 个月内全面完成建设。

5. 项目公司：在邛崃市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新公司，注册资本金不低于 5000 万元。

6. 项目用地情况：项目拟用地位于天官路以东，东二路以西，滨江路以北，南江一号河道以南范围内，项目净用地面积约 227 亩，最终以土地出让时实际测量数据为准。土地使用性质为商业用地，土地使用年限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为准。项目用地具体位置、界址、用途、面积以规划部门出具的

规划设计条件通知和项目用地红线图为准。

7. 土地取得方式：依照国土管理的法律法规，通过公开招、拍、挂方式取得该宗土地。

（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执，首先由甲、乙双方争取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来解释，由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决。

（三）其他

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协议附件是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将加快布局并推进烈酒全产业链建设，实现公司产业升级、体验升级、品牌升级，故公司拟在邛崃市投资建设巴克斯烈酒品牌文化体验中心项目。

2. 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品牌价值，提高公司经营效益，保障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3. 存在的风险

具体投资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投资协议能否签署、能否按照约定的内容按期执行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